黄淮学院2019年个人所得税退补税款

原因分析

2019年，我校个人所得税缴纳的流程是：在发放个人津补贴时，首先通过“个人收入系统”软件预扣代缴本次发放津补贴应纳税额，然后次月15日前再通过税务系统综合当月工资以及各项收入计算缴纳税款，向税务机关报送扣缴个人所得税申报表。两者产生差额具体原因如下：

**一是**我校的“个人收入系统”是在2019年11月开始试用，1-10月份发放的校内绩效工资仍是人工算税，在发放时没有累计综合收入而是单项算税，造成计税存在误差。

**二是**部分教职工在2019年年底前，仍未填报专项附加扣除信息，或未正确填写扣缴义务人，造成税务系统数据不准确。

**三是**学校每月20日左右发放财政统发工资，当月工资数据无法及时提供，造成每月在此之前发放校内绩效工资的扣税基数不准确。

2019年每月多扣的税款暂存到学校账户，少扣的税款暂由学校垫付。下一步，学校将办理多退少补手续。如有疑问，请到财务处结算科咨询。